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 2019 年 11 月 25 日起增加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10230 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010 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260 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1620 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512290 国泰中证生物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720 国泰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760 国泰 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880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3100 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5880 国泰中证全指通信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8800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申购、赎回最低份额限制请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基本信息及联系方式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三、本基金管理人联系方式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19 层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5 日